

股票代码：300237

股票简称：美晨生态

公告编号：2019-150

证券代码：112558

证券简称：17美晨01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晨生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借款事项概述

为支持公司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其日常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园林”）、全资孙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园林”）分别提供额度不超过 4.8 亿元、2.2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分别不超过 3 年，资金占用费率均不高于公司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利率（或债券票面利率）水平。具体以双方后续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同时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以上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1、名称：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7309226137

法定代表人：郭柏峰

成立时间：2001 年 07 月 26 日

营业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翠路 89 号杭州城西花鸟工艺品市场 3 楼

经营范围：服务：园林绿化咨询、设计施工及管理，农林作物种植的技术服务，园林古建筑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及管理，市政公用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及管理(以上施工凭资质证经营)，生态修复技术、水土保持技术、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批发，零售：花卉，盆景(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

与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18 年度资产总额 435,506.92 万元，负债总额 305,214.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130,292.20 万元，营业收入 134,267.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5,020.11 万元。

2、名称：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1143035104B

法定代表人：张杭岭

成立时间：2017 年 07 月 12 日

营业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翠路 89 号杭州城西花鸟工艺品市场 3 楼

经营范围：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范围按[1999]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2358 号资格证书经营)。承包：园林、古典建筑(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涉及资质的凭资质经营)，建筑工程，境外古建筑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古建筑维修保护，近现代文物建筑维修保护(壹级)；服务：生态修复技术，水土保持技术，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全资孙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18 年度资产总额 275,387.47 万元，负债总额 196,701.6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78,685.81 万元，营业收入 59,225.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48.24 万元。

以上借款方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孙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对外财务资助。

三、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向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杭州

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分别提供额度不超过 4.8 亿元、2.2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

2、资金占用费率：不高于公司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利率(或债券票面利率)水平；

3、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具体以双方后续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同时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以上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四、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解决其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且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提供借款的对象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孙公司，目前业务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公司本次提供借款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9 日